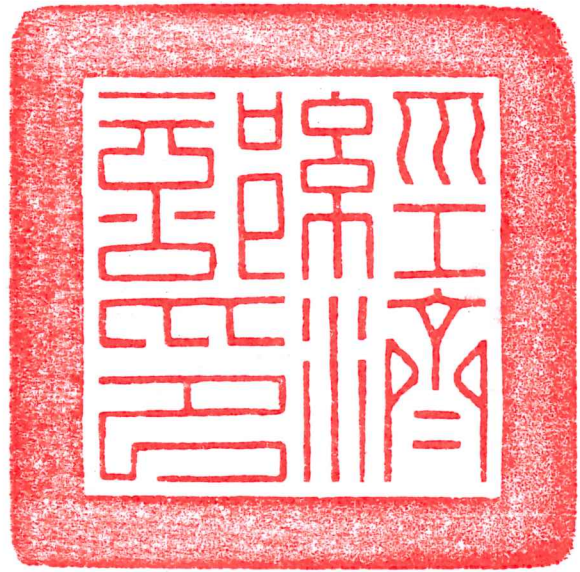


經濟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23日
發文字號：經商字第11002442290號



訂定「經濟部辦理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之婚宴業者補貼作業要點」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附「經濟部辦理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之婚宴業者補貼作業要點」



部長 王美花